

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

批量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多功能一体机（批量）集采商品批量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5-04057643

甲方：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

乙方：广州美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1850.00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伍拾元整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广东省省级多功能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 合同标的

产品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	------	----	-------	-------	----

多功能一体机（批量）	商品品牌:华为/HUAWEI 商品型号:CV81Z-LDM 华为/HUAWEI 多功能激光打印机 CV81Z-LDM 打印、复印、扫描三合一 5年质保及上门维修服务打印分辨率:600X600dpi 首页打印时间:4.4秒 打印速度:30页/分钟 双面自动打印速度:14面/分钟 随机耗材打印页数:1500页 复印类型:平板复印 扫描类型:平板扫描 扫描分辨率:1200*1200 dpi 标配进纸盒容量:150页 标配出纸容量:100页 月打印最大负荷（页）:30000 网络支持:支持有线网络功能 扫描数据功能及存档格式:满足多种格式，包含JPEG和PDF ADF单面扫描速度:不支持 双面功能:支持自动双面 内置接口:"满足：(1)USB2.0接口1个(2)10/100Base-TX网络接口1个" 内存总容量:512MB CPU频率:667MHz 功能操作界面:功能操作界面为LED显示屏 彩色扫描:支持彩色扫描 ADF容量（单位：页）:不支持 支持A5打印幅面:支持A5打印幅面 制造商提供上门保修服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收取）的期限:5年 承诺从交货开始提供包含搓纸轮、进纸轮、分离轮、分离垫、双面单元等磨损类机械部件的更换服务的期限:5年 制造商承诺按照不高于中标价格向采购单位供应本次中标型号的专用耗材的期限:5年 制造商名称: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随机配件:有主机、电源线、数据线、保修卡（如没纸质保修卡须通过制造商官网或服务热线可查）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支持麒麟、统信UOS、中科方德等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桌面操作系统 交货期:承诺在确认合同后 5 天内交货及安装 环境标志产品:多功能一体机有环保证书 售后服务1:保修期内提供制造商7*24小时服务热线电话支持服务（服务热线电话号码：950803）	1	¥1850.0000	¥1850.00	
合计	¥1850.00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伍拾元整				

注：合同总金额为乙方提供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和其他质保期相关服务的全部含税价格。

二、售后服务（对应选择）

（一）多功能一体机

- 1.提供制造商400电话 5×8 服务电话支持，2小时电话响应，第 2 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 2.报修后2个工作日内解决，否则在第3个工作日提供备机。

- 3.交货后 24 小时内，中标供应商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制造商的官网或服务热线（如 400 电话等）查证。
- 4.本次中标产品制造商承诺5年内按照不高于中标价格供应本次中标型号的专用耗材。
- 5.本合同标的不包含专用耗材，甲方可以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采购或向中标供应商直接购买。

三、交货时间、地点：

- 1.交货时间：2025-04-09之后5个工作日内。
- 2.交货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腊布村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
- 3.乙方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四、验收标准：

- 1.装箱单（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应随产品一同装箱的技术资料等）。
- 2.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 3、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交货后10日内完成货物及安装的验收（甲方允许不在此期限内完成验收的情形除外）。

五、质量保证：

- 1.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完整的、未开封的、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在质保期内按照生产厂家的服务标准提供售后服务。
- 2.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向甲方提供免费技术服务。
-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相关行业标准、本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原厂商质量标准，并在出厂前通过原厂商质量测试和检验。
- 4.如果乙方软件升级，在不增加新功能的情况下甲方将免费获得新软件的许可使用权。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以满足本合同规定的安装、试运行、性能测试、运转及维护的要求。
- 5.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服务；质量保证期外提供同等条件的服务，可以收取成本费（服务分项价格应不高于本期合同约定）。对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六、付款方式：

双方在签署《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验收单》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百分之百），并在履约系统中确认支付。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七、违约责任

- 1.违约责任按当期批量集中采购文件及广东省财政厅批量集中采购相关规定。
- 2.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因中标供应商的责任导致未能按期确认合同/供货/安装的（货品送达并搬运/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经核实，发生5次（含）以上且同类违规订单数量达到该供应商本项目订单总数量1%的，自核实之日起，取消本期批量供货资格，拒绝该供应商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 3.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具体赔偿或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争议纠纷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采购单位所在地或所在地上级的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九、其他约定事项

- 1.双方可以向广东政府采购智慧电子卖场运营机构反映售后履约情况。

- 2.如乙方不按约定时间内供货，甲方有权在供货期截止后取消采购，责任由乙方承担。
- 3.本合同需双方盖章即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4.本合同一式2份，由甲乙双方盖章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

甲方联系人: 廖崧霖

单位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腊布村广东省增城强制隔离戒毒所

联系电话: 020-82848536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开始日期: 2025-04-08

合同履行截止日期: 2030-04-07

乙方(盖章): 广州美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于洪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 36470188000229566

乙方联系人: 苏迅

单位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1号501房

联系电话: 18054202971

合同签订日期: